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富時中國A50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4及113年上半年度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39號6樓

電話：(02)27008399

會計師核閱報告

國泰富時中國 A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公鑒：

前 言

國泰富時中國 A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報告書及投資明細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國泰富時中國 A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之淨資產，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營運成績及淨資產價值變動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蔡 侑 玲

蔡 侑 玲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8 月 4 日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富時中國50指數期貨投資信託

民國 114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金	佔淨資產 百分比	金	佔淨資產 百分比
資 產				
股票（成本—114年6月30日3,455,626,502元；113年6月30日3,688,492,089元）（附註三及十一）	\$ 3,713,367,316	96.1	\$ 3,631,815,824	98.0
銀行存款（附註五）	103,313,500	2.7	734,436,921	19.8
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三、十一及十四）	74,594,962	1.9	46,777,373	1.3
應收即期外匯款	-	-	333,355	-
應收利息（附註三及六）	24,741	-	26,032	-
應收現金股利（附註三）	3,926,480	0.1	3,762,431	0.1
其他資產（附註十）	151,233	-	150,760	-
資產合計	<u>3,895,378,232</u>	<u>100.8</u>	<u>4,417,302,696</u>	<u>119.2</u>
負 債				
應付買回受益憑證款	21,261,253	0.6	702,808,922	19.0
應付即期外匯款	150,066	-	-	-
應付經理費（附註七及十三）	3,070,499	0.1	3,440,814	0.1
應付保管費（附註七）	323,213	-	362,192	-
應付指數授權費（附註八）	2,015,039	-	1,085,677	-
其他負債（附註九）	4,763,089	0.1	3,012,743	0.1
負債合計	<u>31,583,159</u>	<u>0.8</u>	<u>710,710,348</u>	<u>19.2</u>
淨 資 產	<u>\$ 3,863,795,073</u>	<u>100.0</u>	<u>\$ 3,706,592,348</u>	<u>100.0</u>
發行在外受益權單位（附註十三）	<u>179,946,000</u>		<u>181,946,000</u>	
每單位平均淨資產	<u>\$21.47</u>		<u>\$20.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偉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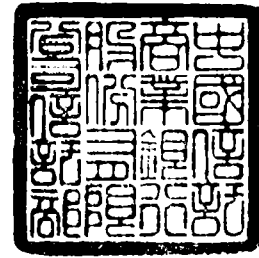
總經理：張雍川



會計主管：李美琳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富時 50 指數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民國 103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元

投 股	資 票	種 類	金 額		估 已 發 行 股 份		估 淨 資 產 百 分 比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總 數 百 分 比	總 數 百 分 比	114年 6月30日	113年 6月30日
			114年 6月30日	113年 6月30日	114年 6月30日	113年 6月30日	114年 6月30日	113年 6月30日
中 國								
		PING AN BANK CO LTD-A	\$ 52,718,458	\$ 49,729,978	-	-	1.4	1.3
		GREE ELECTRIC						
		APPLIANCES I-A	40,478,438	39,850,654	-	-	1.0	1.1
		WULIANGYE YIBIN CO						
		LTD-A	103,899,987	125,496,825	-	-	2.7	3.4
		S F HOLDING CO LTD-A	52,868,576	44,103,967	-	-	1.4	1.2
		NAURA TECHNOLOGY						
		GROUP CO-A	53,078,906	-	-	-	1.4	-
		LUXSHARE PRECISION						
		INDUSTR-A	56,585,092	71,248,566	-	-	1.5	1.9
		BYD CO LTD -A	135,369,937	114,576,355	-	-	3.5	3.1
		MUYUAN FOODSTUFF CO						
		LTD-A	51,705,207	60,160,911	-	-	1.3	1.6
		EAST MONEY						
		INFORMATION CO-A	82,180,228	42,085,864	-	-	2.1	1.1
		CONTEMPORARY						
		AMPEREX TECHN-A	249,956,995	199,931,414	-	-	6.5	5.4
		SHENZHEN MINDRAY						
		BIO-MEDIC-A	61,319,632	89,091,932	-	-	1.6	2.4
		SHANGHAI PUDONG						
		DEVEL BANK-A	91,698,841	60,990,578	-	-	2.4	1.7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A	40,594,439	69,261,007	-	-	1.1	1.9
		CITIC SECURITIES CO-A	75,848,272	56,155,868	-	-	2.0	1.5
		CHINA MERCHANTS						
		BANK-A	213,341,894	178,077,355	-	-	5.5	4.8
		JIANGSU HENGRUI						
		PHARMACEUTICAL	74,507,289	61,939,317	-	-	1.9	1.7
		WANHUA CHEMICAL						
		GROUP CO LTD-A	38,339,749	64,110,964	-	-	1.0	1.7
		NARI TECHNOLOGY						
		DEVELOPMEN-A	40,509,604	50,622,423	-	-	1.0	1.4
		KWEICHOW MOUTAI CO						
		LTD-A	398,267,789	465,638,180	-	-	10.3	12.6
		HAIER SMART HOME CO						
		LTD-A	34,883,241	45,200,722	-	-	0.9	1.2
		SHANXI XINGHUACUN FEN						
		WINE-A	48,443,772	64,998,654	-	-	1.3	1.8
		CHINA YANGTZE POWER						
		CO LTD-A	165,982,576	178,663,700	-	-	4.3	4.8
		BANK OF JIANGSU CO						
		LTD-A	48,274,638	-	-	-	1.2	-
		CHINA SHENHUA ENERGY						
		CO-A	61,548,794	79,168,428	-	-	1.6	2.1
		FOXCONN INDUSTRIAL						
		INTERNE-A	55,271,402	86,390,230	-	-	1.4	2.3
		INDUSTRIAL BANK CO LTD						
		-A	109,129,194	92,416,571	-	-	2.8	2.5
		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	60,910,261	-	-	-	1.6	-
		SHAANXI COAL INDUSTRY						
		CO L-A	41,986,882	63,079,505	-	-	1.1	1.7
		AGRICULTURAL BANK OF						
		CHINA-A	113,653,325	94,698,434	-	-	2.9	2.6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A	134,398,476	112,388,245	-	-	3.5	3.0

(接 次 頁)

(承前頁)

投 資 種 類	金 額		佔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百 分 比		佔 淨 資 產 百 分 比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114年 6月30日	113年 6月30日	114年 6月30日	113年 6月30日
	\$	\$				
PICC HOLDING CO-A	20,330,954	13,863,732	-	-	0.5	0.4
BANK OF COMMUNICATIONS CO-A	70,675,661	74,030,319	-	-	1.8	2.0
IND & COMM BK OF CHINA-A	129,817,471	110,861,524	-	-	3.4	3.0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A	57,794,262	48,150,567	-	-	1.5	1.3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A	40,026,881	29,458,304	-	-	1.0	0.8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A	53,661,427	55,800,506	-	-	1.4	1.5
CRRC CORP LTD -A	38,548,852	46,129,890	-	-	1.0	1.2
BEIJING-SHANGHAI HIGH SPE-A	56,427,494	38,654,734	-	-	1.5	1.0
CHINA EVERBRIGHT BANK CO-A	43,346,412	37,143,087	-	-	1.1	1.0
PETROCHINA CO LTD-A	53,188,520	65,362,082	-	-	1.4	1.8
ZIJIN MINING GROUP CO LTD-A	90,362,638	91,338,800	-	-	2.3	2.5
CHINA CONSTRUCTION BANK-A	20,338,450	17,925,328	-	-	0.5	0.5
BANK OF CHINA LTD-A	55,214,637	52,293,887	-	-	1.4	1.4
CHINA CITIC BANK CORP LTD-A	24,786,243	41,428,450	-	-	0.6	1.1
FOSHAN HAITIAN FLAVOURING -A	40,912,458	42,653,134	-	-	1.1	1.2
HYGON INFORMATION TECHNOLO-A	73,923,740	41,281,952	-	-	1.9	1.1
CAMBRICON TECHNOLOGIES-A	56,259,322	-	-	-	1.5	-
CGN POWER CO LTD-A	-	8,547,795	-	-	-	0.2
GREAT WALL MOTOR CO LTD-A	-	17,777,916	-	-	-	0.5
CHINA TOURISM GROUP DUTY F-A	-	30,798,900	-	-	-	0.8
LUZHOU LAOJIAO CO LTD-A	-	53,324,276	-	-	-	1.4
YIHAI KERRY ARAWANA HOLDIN-A	-	13,382,076	-	-	-	0.4
INNER MONGOLIA YILI INDUS-A	-	41,531,918	-	-	-	1.1
股票總額（附註三及十一）	3,713,367,316	3,631,815,824			96.1	98.0
銀行存款（附註五）	103,313,500	734,436,921			2.7	19.8
期貨交易保證金（附註三、十一及十四）	74,594,962	46,777,373			1.9	1.3
其他資產減負債後之淨額	(27,480,705)	(706,437,770)			(0.7)	(19.1)
淨 資 產	\$ 3,863,795,073	\$ 3,706,592,348			100.0	100.0

註：股票及債券依照涉險國家分類，其他標的依照註冊地／交易所在國分類。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偉正



總經理：張雍川



會計主管：李美琳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單位：新台幣元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佔淨資產 百分比	金 額	佔淨資產 百分比
期初淨資產	\$ 4,725,554,516	122.3	\$ 4,358,713,872	117.6
收入（附註三及六）				
現金股利	53,617,343	1.4	44,567,436	1.2
利息收入	454,631	-	442,623	-
收入合計	54,071,974	1.4	45,010,059	1.2
費 用				
經理費（附註七及十三）	20,150,316	0.5	21,440,250	0.6
保管費（附註七）	2,121,092	0.1	2,256,870	0.1
指數授權費（附註八）	2,040,204	0.1	2,183,596	-
股票交易費（附註九）	557,160	-	556,523	-
上市費（附註十）	148,767	-	149,240	-
會計師費用	115,542	-	115,934	-
其他費用	1,065,957	-	3,314,366	0.1
費用合計	26,199,038	0.7	30,016,779	0.8
本期淨投資收益	27,872,936	0.7	14,993,280	0.4
發行受益權單位價款	353,110,694	9.1	164,802,081	4.4
買回受益權單位價款	(830,128,868)	(21.5)	(1,212,419,415)	(32.7)
已實現資本利得（損失）（附註三、十一及十四）	1,569,607	0.1	(165,126,914)	(4.5)
未實現資本損益淨變動（附註三、十一及十四）	(43,789,109)	(1.1)	398,360,698	10.8
未實現兌換損益淨變動（附註三）	(370,394,703)	(9.6)	147,268,746	4.0
期末淨資產	\$ 3,863,795,073	100.0	\$ 3,706,592,348	1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李偉正



總經理：張雍川



會計主管：李美琳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富時中國 A50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概 述

本基金係依據中華民國有關法令，在中華民國境內設立之開放式指數股票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於 104 年 3 月 20 日成立，並於 104 年 4 月 1 日正式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本基金係以富時國際指數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指數提供者）所編的「富時中國 A50 指數」為追蹤之標的指數，本基金以追蹤富時中國 A50 指數績效表現為投資組合管理之目標，將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及外國之有價證券。

本基金投資於中華民國境內之上市或上櫃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含指數股票型基金、槓桿型 ETF 或反向型 ETF）、進行指數股票型基金之申購買回及國內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在國內募集發行之指數型、貨幣市場型基金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

本基金亦投資於中國大陸地區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發行及交易之股票、承銷股票、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指數股票型基金、槓桿型 ETF 或反向型 ETF）、存託憑證、進行指數股票型基金之申購買回；外國證券集中交易市場之基金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投資單位（含指數股票型基金、槓桿型 ETF 或反向型 ETF）、進行指數股票型基金之申購買回、貨幣市場工具及經金管會核准或生效得募集及銷售之境外基金。

經理公司得以現金、存放於金融機構（含基金保管機構）、從事債券附買回交易或買入短期票券或其他經金管會規定之方式保持本基金之資產，並指示基金保管機構處理。除法令另有規定外，上開資產存放之金融機構、債券附買回交易交易對象及短期票券發行人、保證人、承兌人或標的物之信用評等，應符合金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評等達一定等級以上者。

本基金應採用指數化策略，並以追蹤標的指數績效表現為目標。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為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機構並複委任匯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為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負責保管本基金在中華民國境外之資產。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表於 114 年 8 月 4 日經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通過。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有關法令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

本基金之重大會計政策茲彙總如下：

股票

股票於成交日按實際成本入帳。對所投資股票之價值係以下列方式評價：

本基金對於所投資之國外上市櫃股票係按計算日中華民國時間下午四時至六時彭博資訊（Bloomberg）所示之最近收盤價格為準。持有暫停交易者，以經理公司洽商其他獨立專業機構提供之公平價格為準。惟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之價值業已減損，以認列減損損失後金額為準。

本基金期末持有之股票，依前述收盤價格計算之總市價與總成本比較，差額列為未實現資本損益，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項下。

衍生性金融商品－期貨

期貨契約價值僅作備忘分錄，從事期貨交易所繳交之保證金及所建立之期貨契約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產生之保證金增減變動金額，列為資產（期貨交易保證金），所建立未沖銷部位，經由逐日評價後所計算出之未沖銷部位損益記錄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中未實現資本損益，待契約平倉時，則記錄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中已實現資本損益。

本基金依期貨契約所定之標的種類所屬之期貨交易所按計算日中華民國時間下午四時至六時彭博資訊 (Bloomberg) 所示之最近結算價格評價。

證券交易損益、股利及利息收入

證券交易之已實現資本利得及損失直接列於淨資產價值變動表項下。

本基金受配之現金股利，於除息日即列為當期收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發之股票股利，不認列股利收入，僅於除權日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利息收入則按應計基礎列入當期收入。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

以外幣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當時幣別入帳。每日按即期匯率折合成新台幣後計算淨資產價值。本基金之國外資產淨值之匯率兌換，由外幣轉換為美元，再由美元轉換新台幣，應以計算日中華民國時間下午三時彭博資訊 (Bloomberg) 所示收盤匯率為計算依據。但基金保管機構、國外受託保管機構與其他指定交易銀行間之匯款，其匯率以實際匯款時之匯率為準。於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最後一個營業日彭博資訊美元對新台幣之收盤匯率分別為 29.255 元及 32.440 元。因外幣換算而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未實現兌換損益。外幣現金實際兌換為新台幣時，因適用不同於原列帳匯率所產生之損失或利益，則列為已實現兌換損益。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基金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經評估本基金並無重大之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

五、銀行存款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原 幣 金 額	約當新台幣金額	原 幣 金 額	約當新台幣金額
銀行活期存款	新台幣 13,068,539.00	\$ 13,068,539	新台幣 45,231,858.00	\$ 45,231,858
	人民幣 22,061,454.93	90,142,905	人民幣 151,941,009.38	675,593,461
	美 元 3,488.50	102,056	美 元 419,593.16	13,611,602
		<u>\$ 103,313,500</u>		<u>\$ 734,436,921</u>

六、稅 捐

本基金收益全部併入淨資產價值，不予分配。依財政部 91 年 11 月 27 日發布之台財稅字第 0910455815 號函規定，相關利息收入之扣繳稅款不得申請退還，是以本基金均以稅後淨額認列利息收入。本基金取得外國市場之已實現資本利得、利息收入及現金股利所需負擔之所得稅，均由給付人於給付時扣繳，係以稅後淨額認列收入。

因應中國稅務機關及證監會規定，從 103 年 11 月 17 日起，對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簡稱 QFII）、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簡稱 RQFII）取得來源於中國境內的股票等權益性投資資產轉讓所得，暫免徵收企業所得稅。

七、經理費及保管費

（一）經 理 費

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支付經理公司之酬勞，係依基金每日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 0.95% 逐日累計並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前述比率自民國 107 年 8 月 1 日起調整如下：

淨 資 產 價 值	經 理 費 率
新臺幣壹佰億元（含）以下	0.95%
超過新臺幣壹佰億元，且於新臺幣壹佰伍拾億元（含）以下	0.85%
超過新臺幣壹佰伍拾億元，且於新臺幣貳佰億元（含）以下	0.75%
超過新臺幣貳佰億元	0.65%

(二) 保 管 費

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支付保管機構之酬勞，係依基金每日淨資產價值分別按每年 0.10% 逐日累計並自基金成立日起每曆月給付乙次。

八、指數授權費

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所使用之標的指數係由指數提供者所編製及計算，並授權經理公司使用，本基金應付指數提供者之使用酬勞為指數許可使用基點費，自本基金成立日起，按每季基金經理費之 10%，於每季度後以美元支付。

九、股票交易費

本基金依保管銀行與次保管銀行所簽訂之次託管協議中之規定，針對每筆證券買賣以及公司服務和新股申購，每筆交易收取人民幣 100 元，採每月收取。

十、上 市 費

本基金依資產規模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費費率表計算之受益憑證上市年費，前述每年支付之上市費最高金額以 300,000 元為上限。

十一、交易成本

	114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手續費	\$ 2,048,533	\$ 2,351,284
交易稅	696,328	938,782
	<u>\$ 2,744,861</u>	<u>\$ 3,290,066</u>

十二、收益之分配

依信託契約之規定，本基金之收益全部併入本基金之資產，不予分配。

十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基 金 之 關 係
國泰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投信公司)	本基金之經理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經理公司之母公司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除已於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揭露者外，本基金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3年1月1日至6月30日		
	佔各科目			佔各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經理費－國泰投信公司	\$	<u>20,150,316</u>	<u>100</u>	\$	<u>21,440,250</u>	<u>100</u>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佔各科目			佔各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百分比
應付經理費－國泰投信公司	\$	<u>3,070,499</u>	<u>100</u>	\$	<u>3,440,814</u>	<u>100</u>

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所發行之受益憑證由國泰投信公司及其所發行之基金所持有之單位數分別為 2,549,814 單位及 2,725,660 單位。

十四、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期貨契約

於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尚未平倉之期貨契約及公平價值如下：

114 年 6 月 30 日

交 易 種 類	買／賣方	契 約 數	合 約 金 額	公 平 價 值	未實現資本(損)益
SGX FTSE CHIN	買 方	60	\$ <u>23,849,173</u>	\$ <u>23,499,956</u>	(\$ 349,217)
SGX FTSE CHIN	買 方	80	\$ <u>31,798,547</u>	\$ <u>31,333,275</u>	(465,272)
SGX FTSE CHIN	買 方	95	\$ <u>37,761,008</u>	\$ <u>37,208,264</u>	(552,744)
SGX FTSE CHIN	買 方	107	\$ <u>42,532,879</u>	\$ <u>41,908,256</u>	(624,623)
					(\$ <u>1,991,856</u>)

113 年 6 月 30 日

交 易 種 類	買／賣方	契 約 數	合 約 金 額	公 平 價 值	未實現資本(損)益
SGX FTSE CHIN	買 方	22	\$ <u>8,539,181</u>	\$ <u>8,494,219</u>	(\$ 44,962)
SGX FTSE CHIN	買 方	41	\$ <u>15,910,522</u>	\$ <u>15,830,136</u>	(80,386)
SGX FTSE CHIN	買 方	62	\$ <u>24,039,759</u>	\$ <u>23,938,254</u>	(101,505)
SGX FTSE CHIN	買 方	64	\$ <u>24,814,881</u>	\$ <u>24,710,457</u>	(104,424)
					(\$ <u>331,277</u>)

114 年及 113 年 6 月 30 日應收期貨保證金明細如下：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原始保證金	\$ 9,905,158	\$ 4,383,779
超額保證金	<u>64,689,804</u>	<u>42,393,594</u>
	<u>\$ 74,594,962</u>	<u>\$ 46,777,373</u>

超額保證金係本基金先行存入期貨經紀商所指定之保證金專戶作為履約之預付保證金。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從事指數期貨交易產生之已實現資本損益分別為淨損失 353,685 元及淨利得 7,238,019 元。

(二)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價值將隨投資個別股票之股價波動而變動。本基金投資之期貨契約未沖銷部位損益將依期貨契約所訂定之標的種類所屬結算價格而變動。本基金投資之固定利率商品者，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致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利率上升，將使公平價值下降。另外，本基金所持有之浮動利率資產，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基金之交易對方或投資標的發行人未能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基金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等。本基金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係資產負債表日該項資產之帳面價值。

3. 流動性風險

本基金投資之股票大多具活絡市場，預期可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故變現之流動風險甚低。

(三) 風險管理政策及目標

本基金因持有金融商品部位而曝露於市場、信用及流動性等財務風險。本基金評估該等風險可能重大，故已建立相關辦法及風險控管機制，以管理所面臨之風險。本基金之經理公司已設置風險管理單位，整合本基金風險管理業務之審議、監督與協調運作機制，且稽核單位定期查核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風險管理之評估控管程序有效運作。

十五、外幣金融資產之匯率資訊

本基金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資訊如下：

金 融 資 產	114年6月30日			113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非貨幣性項目			非貨幣性項目		
人 民 幣	\$909,168,822.11	4.0844	\$ 3,713,367,316	\$813,519,950.18	4.4643	\$3,631,815,824